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停牌情况说明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收购医药行业相关公司的重大事项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双成药业，证券代码：002693）自2017年5月25日开市起停牌。详见刊登于2017年5月25日、2017年6月5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、《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5、2017-058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经论证确认，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目前正处于前期筹划阶段，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12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。

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（含已停牌时间），即承诺争取在2017年6月25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。

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，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。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，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6月26日开市时起复牌，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、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

因。

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。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，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；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，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停牌期间工作安排

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，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，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。同时，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9 日